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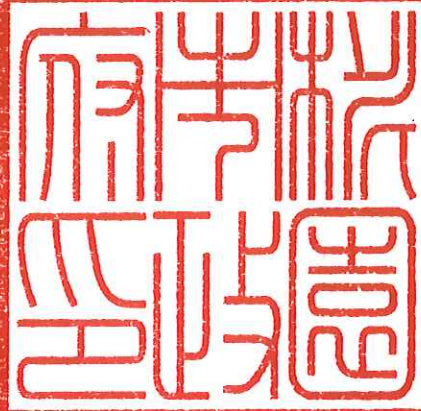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0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府地籍字第11102976061號

附件：土地清冊



主旨：黃陳寶玉等7人申請部分發給代為標售土地（登記名義人：謝湖德）價金案件，經審查無誤，公告周知並徵詢異議。

依據：地籍清理條例第14條第3項、第4項及地籍清理條例施行細則第11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土地標示：八德區龍友段938及942地號(詳如附表)。
- 二、權利人姓名或名稱：謝湖德。
- 三、權利種類：所有權。
- 四、權利範圍：詳如土地清冊。
- 五、公告起訖日期：自民國111年10月31日起至民國112年1月31日止共3個月。
- 六、土地權利關係人對公告事項如有異議，應於公告期間內，檢附證明文件以書面向本府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七、公告期滿無人異議時，按代為標售土地之價金扣除應納稅賦之餘額，並加計儲存於保管款專戶之實收利息發給之。

市長鄭文燦

桃園市政府地籍清理發給價金土地公告清冊

單位：平方公尺

編號	土地標示					權利人		備註
	區	段	小段	地號	面積	姓名或名稱	權利範圍	申請人／應繼分
1	八德	龍友		938	3445.03	謝湖德	3/123	黃陳寶玉 1/24 陳清彬 1/168
2	八德	龍友		942	962.48	謝湖德	3/123	陳素寶 1/168 陳清煌 1/168 陳清嘉 1/168 陳淑賢 1/168 陳秀莉 1/168

備註：

1. 八德區龍友段（以下同）938 地號土地於 105 年 4 月 28 日分割出 938-1 地號土地。
2. 938 地號土地面積：3,348.10 平方公尺；938-1 地號土地面積：96.93 平方公尺。